



资本主义经济概论

钱淦荣 主编

赵云岭 副主编

北京大学出版社

资本主义经济概论

钱淦荣主编 赵云岭副主编

北京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资本主义经济概论/钱淦荣主编.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4. 9

ISBN 7-301-02557-2

I. 资… II. 钱… III. 资本主义政治经济学 IV. F03

出版者地址：北京大学出版社

邮 政 编 码：100871

排 印 者：北京大学印刷厂

发 行 者：北京大学出版社

经 销 者：新华书店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8.125 印张 200 千字

1994 年 10 月第一版 1996 年 10 月第二次印刷

定 价：9.80 元

目 录

第一章 劳动价值论	(1)
第一节 劳动价值论的形成和发展	(1)
一、奴隶社会思想家关于价值的见解	(2)
二、封建社会思想家对价值的见解	(3)
三、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奠定了劳动价值理论的 基础	(9)
第二节 马克思在劳动价值理论上的科学变革	(17)
一、价值是商品经济的本质范畴	(17)
二、商品的价值量	(24)
三、价值形式	(27)
四、价值的本质和商品拜物教	(40)
五、价值规律是商品经济的基本规律	(43)
第二章 资本和剩余价值	(48)
第一节 资产阶级学者关于资本和剩余价值 具体形式的基本观点	(48)
一、资产阶级学者对资本的看法	(48)
二、资产阶级学者对剩余价值具体形式的看法	(50)
第二节 马克思关于资本和剩余价值的理论	(54)
一、资本的形成及其本质	(55)
二、剩余价值的生产	(58)
三、资本和剩余价值的具体形式	(63)
第三节 生产自动化条件下剩余价值的生产	(73)

一、生产自动化对劳动价值论的挑战	(73)
二、战后资本主义国家剥削形式的新变化与劳动隶属于 资本的进一步加强	(75)
第三章 资本运动及其矛盾	(79)
第一节 个别资本的运动	(79)
一、产业资本的循环	(79)
二、产业资本的周转	(82)
三、战后资本主义企业的营销管理	(87)
第二节 社会总资本的运动	(92)
一、社会总资本和社会总资本运动	(93)
二、社会总资本的简单再生产	(94)
三、社会总资本的扩大再生产	(97)
四、列宁关于生产资料优先增长的理论	(101)
第三节 社会总资本再生产过程中的矛盾和表现	(102)
一、资本主义经济危机的实质及其根源	(103)
二、资本主义再生产的周期性及其物质基础	(106)
三、凯恩斯的经济危机学说和战后经济危机的新特点	(108)
第四章 私人垄断资本的产生和发展	(116)
第一节 资本主义进入垄断阶段与帝国主义理论	(116)
一、第二次科技革命对世界经济政治的影响	(116)
二、形形色色的帝国主义理论	(117)
三、列宁关于帝国主义的理论	(119)
第二节 私人垄断资本的形成和实质	(120)
一、私人垄断的形成	(120)
二、金融资本和金融寡头的形成和统治	(123)
三、垄断利润和垄断价格	(125)
四、垄断和竞争	(127)
第三节 战后私人垄断的发展	(128)
一、第三次科技革命及其对现代资本主义经济的影响	(128)
二、生产集中和垄断的进一步发展	(136)

三、银行业集中和银行垄断的进一步发展	(138)
四、金融资本统治的加强	(139)
五、战后股份公司的发展和股票占有权的扩散	(143)
六、垄断统治下的中小企业	(147)
第五章 国家垄断资本和国家调节经济	(151)
第一节 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产生和发展	(151)
一、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产生	(151)
二、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发展	(156)
第二节 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主要形式和实质	(158)
一、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主要形式	(158)
二、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历史作用和实质	(165)
第三节 西方国家对国民经济的宏观调控	(169)
一、西方国家对国民经济的宏观调控	(169)
二、西方国家对宏观调控的改革	(174)
第四节 现代资本主义“福利国家”及其实质	(179)
一、福利国家的产生和发展	(179)
二、福利国家的危机	(184)
三、福利国家的作用和实质	(185)
第六章 垄断资本国际化和国际经济关系	(190)
第一节 国际分工和资本国际化	(190)
一、国际分工的形成及其原因	(190)
二、资本输出的必要性和可能性	(194)
三、战后资本输出的特点	(197)
四、战后垄断资本国际化的发展及其原因	(201)
五、战后垄断资本国际化的组织形式	(203)
第二节 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之间的经济关系	(209)
一、战后资本主义经济发展不平衡进一步加剧	(209)
二、西欧经济共同体的成立和发展	(213)
三、战后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之间的合作与矛盾	(221)
第三节 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与发展中国家的 经济关系	(232)

一、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与发展中国家在经济中的 相互依赖	(232)
二、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对发展中国家的控制和剥削	(237)
三、发展中国家为建立国际经济新秩序而斗争	(245)
结束语	(250)
后记	(253)

第一章 劳动价值论

资本主义经济制度，是以生产资料资本主义占有和雇佣劳动为基础的经济制度。它是人类历史上最后的、最隐蔽的剥削制度。它是在封建社会内部小商品生产者分化过程中逐渐产生和发展起来的。资本主义是高度商品化的社会。商品是资本主义社会最常见、最普遍的形式。商品关系已渗透到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整个社会财富“表现为‘庞大的商品堆积’”。因此，马克思研究资本主义社会是从分析商品开始的。他正是从商品、价值、货币入手，进而分析了劳动力商品、剩余价值、资本等范畴，从而揭露了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实质，揭示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产生、发展和必然为更高的社会形态所取代的规律。

科学的劳动价值论是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基础。本章将着重分析价值实体、价值量、价值形式、价值本质以及价值规律等内容，价值的转化形式将在下章分析。劳动价值论是马克思在批判地继承古典政治经济学的价值学说的基础上经过科学变革而创立的。为了更好地理解和全面掌握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我们应对马克思之前的有关的价值理论作一概述。

第一节 劳动价值理论的形成和发展

政治经济学作为一门研究人类社会物质生产及其发展规律的学科，迄今为止，研究得最充分的是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而政治

经济学的有关基本范畴如价值的研究则与商品经济的发生、发展一样渊远流长。可以上溯到奴隶社会的古罗马，古希腊时期。

一、奴隶社会思想家关于价值的见解

古希腊与古罗马都是奴隶制社会，奴隶社会的经济基本上是自然经济。当时的古希腊、古罗马虽然自然经济占绝对优势，但是商品、货币和一些商业活动已普遍存在。这种客观存在必然引起奴隶主思想家的关注。他们考察了有关价值方面的问题，提出了一些见解。然而他们更多的是从道德和伦理出发来研究经济问题。

1. 柏拉图提出了粗朴的“值”的概念

所谓“值”就是从属于产品的一个客观品质或属性，与价格相对立。古希腊的思想家们常把它与价格相对立。认为这对立的二者应该相符合。这种认识和要求产生的缘由是当时“值”和价格常常有差异。这就违背了他们所说的公正标准。柏拉图就曾郑重提出：“在一个人承做一种作品时，法律给他以和卖者同样的警告，不要提高价格而只应索取其所值；因为一个工艺者当然知道他的作品所值几何。”

2. 亚里士多德发现了交换中的等同关系

亚里士多德对于产品的所谓“值”也有类似的粗朴的概念。他已具有了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概念的萌芽，但在使用价值与“值”的问题上又有些混淆不清。他考察有关“值”的问题的角度是交换。他认为公正的原则要求在交换发生前后，交换双方都没有盈余和损失，即保证“值”不变。为了交换能够公正地进行，互换的一切产品，必须能够依据某种方法互相比较使得职业不同的人的工作成为平等。显然，这种交换的可能性是以进行交换的诸商品之间的等一性为基础的。也就是说，不同的商品在交换上必须由同一物来衡量，并由此还原为相等。亚里士多德寻求的是能使交换双方价值相等的一种等同关系。他说：“没有等同性就不能交换，没有可通约

性，就不能等同。”^① 然而，在回答什么是这一等同物时却走入歧途。他认为，使得各商品还原为相等的一个普遍的计量标准是交换双方对彼此业务的“需求”，而这种需求又以货币为其公认的表达物。货币成为商品在交换中交换比例的计量尺度，所以，货币使商品成为相等，从而构成了商品的等同关系。正如马克思指出：“亚里士多德在商品的价值表现中发现了等同关系，正是在这里闪耀出他的天才的光耀。只是他所处的社会的历史限制，使他不能发现这种等同关系‘实际上’是什么。”^②

可见，在柏拉图那里，作为价值的雏形的“值”的概念非常粗朴，远未成为一个独立的范畴，而只是作为与价格相对立的一种存在。亚里士多德能进一步在商品的价值表现中发现一种等同关系是难能可贵的，但为其所生活的社会历史条件所限，未能找到等同关系的真正的构成物。马克思指出：“价值表现的秘密，也即一切劳动由于而且只是由于都是一般人类劳动而具有的等同性和同等意义，只有在人类平等概念已经成为国民的牢固的成见的时候，才能揭示出来。而只有在这样的社会里才有可能，在那里，商品形式成为劳动产品的一般形式，从而人们彼此作为商品所有者的关系成为占统治地位的社会关系。”^③ 这一论断深刻揭示了交换中的等同关系的真正发现所依赖的社会经济基础。

二、封建社会思想家对价值的见解

欧洲的中世纪是黑暗的封建时代。封建教会是当时社会经济结构最重要的支柱之一。而当时的经济思想也成为基督教教义的道德教义的一部分，因此有关价值的见解多出自当时的神学家之手。其中有代表性的是西欧中世纪神学家的“公平价格论”。西欧的封建关系是在西罗马帝国的废墟上建立起来的，在西罗马灭亡之前，西欧各国的封建关系就已经开始产生。日耳曼等北方部落对

^{①②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74、75页。

罗马的征服加速了这一过程。由于日耳曼等北方部落经济上较落后,所以,西欧封建社会早期,曾发生过经济倒退的现象。原来罗马帝国的那些人口稠密经济繁荣的城市几乎完全消失,手工业衰落,商业停滞,商品交换和货币流通一度也萎缩至最低限度,经济生活基本上倒退到自然经济状态。与此相关,有关价值的概念却包含了一种素朴的劳动论的见解。这种见解一开始就是以“公平价格”的形式出现的。

1. “公平价格”的概念

“公平价格”的概念可以上溯到古罗马法和古罗马法学家的著作。但在那里,“公平价格”所指的实际上只是与一个模糊的“值”的概念相符合的市场平均价格。“公平价格”的概念在西欧中世纪神学家的观念中随社会经济条件的变更而几经修正。

中世纪早期,商品交换和货币流通大大缩小,但是在这缩小的范围内,商品交换仍以货币为中介,价值仍以价格形式出现。“公平价格”作为商品交换的公平准则正是在这个时候得到了进一步的注意。首先提出这一问题是五世纪的著名神学家圣·奥古斯丁教士,他的论述并不充分,他说:“我说有这样的人,即将购买抄本时,看到买主不知道抄本的价值,而却付给卖主以公平的价格。”圣·奥古斯丁对“公平价格”与价值的关系以及价值的实质等问题没有作进一步的阐发。前面提到,中世纪的经济思想是教义的一部分,早期基督教义关于劳动的观点是理解早期神学家的“公平价格”的基础。早期的基督教教义不鄙视劳动,圣·奥古斯丁是表达这个早期教义传统思想的著名代表。他在“创世纪”的注释中说:“在上帝创造世界的时候,上帝就要人劳动”,“只从事精神活动而不从事体力劳动是懒惰的标志”。在他那里,各种劳动都值得尊重,因而也是平等的。所以,他所认为的要“公平价格”与之相符合的价值就具备了可能以劳动的多寡作为衡量标准的条件。

从十一世纪起,西欧封建制度进入盛期,农业、手工业有了一

定的发展。手工业和农业逐渐分离，新兴的城市成为手工业和商业的中心。同时，对外贸易开始活跃，在十三、十四世纪，欧洲形成了南北二个大贸易区。在这样的条件下，虽然自然经济仍占据统治地位，但商品经济已成为当时社会经济生活的重要内容。随着对外贸易和集市贸易的发展，价格就逐渐成为一个突出的经济问题。“公平价格”必然更为这一时期的神学家所关注。而且，在当时发达的封建制度下，人们的一切日常行为都要受到封建权威的调节和制约。这样，“公平价格”以何者为依据的问题就愈显其重要。从十三世纪起，古希腊哲学家特别是亚里士多德的著作对于经院僧侣的思想开始产生巨大影响。表现在价值问题的研究上，神学家们把原始的基督教有关自然、平等、公正的教义以及早期教士的信条、教会的教律和亚里士多德的符合公平交换的道德和伦理的“值”的见解结合起来，成为统治此后时期的“公平价格”理论基础。他们认识到在商品、货币关系已经较为发达的情况下，价格是价值的通常表现形态，而价格又是经常波动的。为了防止商人买贱卖贵，他们认为一切商品都应有其真正价值，公平交换要求互换的商品必须以其等同的真正的价值为依据。“公平价格”成为商品的真正价值的表达。

2. 关于“公平价格”的基础

在廓清“公平价格”的概念之后，什么是构成“公平价格”的基础就是当时的神学家们所面临的需进一步解决的问题。

亚尔贝达斯·马格努斯在注释亚里士多德的《伦理》一书时，发展了亚里士多德的观点。他认为，“公平价格”是和生产上所耗费的劳动相比例的价格。因此，他坚持：理想的交换必须使所交换的货物具有等量的劳动与开支。他举了这样一个例子来加以说明：一个制造床的人，如果不能得到相当于他生产床所耗费的劳动的数量与品质，那么他在将来就不可能重新制造出一张床，从而制床业就会消失。并以此分析推及其他职业。所以，他得出如下结论：农

民和手工业者生产的继续存在,就是以“按比例的报偿”为基础的。这一见解已闪现朴素的真理的光芒。但是,当时商品交换仍从属于占统治地位的自然经济,商品生产者能够精确地互相计算原料及辅助材料的生产成本以及劳动时间。因此,这一见解只不过是依据于经济事实得出的经验主义的论断,并没有规范的理论分析。

托马斯·阿奎那(1225—1274),是中世纪封建制度盛期最著名和最有影响的神学家,他的《神学大全》是当时所谓的经院哲学最具权威性的著作。阿奎那认为,商品的真正价格不一定能为其售价所表达,也不取决于买者或卖者对于它的主观估计。他不同意价值和价格是同义的从而必然是相符合的观点。他指出:只有在价格等于价值时,这个价格才是价值的表达,因而才是公平的。在他的著作中,他提出了这样的看法:价值是商品本身的一种本质特性,商品与货币之间的均等关系是以耗费的劳动量作为依据的,“公平价格”应归结为与劳动相符合的价格。在此基础上,阿奎那又对“公平价格”作了细致的分析,并论证了在一些特定条件下,价格可以不完全符合价值而仍不失其为“公平价格”的性质。透过这一论点,可以看出他的反映封建社会盛期的阶级立场以及其理论的辨解性,同时,也表现了圣典信条严格性的衰落。阿奎那共分析了2种情形下的“公平价格”:①卖者本身就是生产者。这种场合下,阿奎那认为价格必须符合价值;②卖者是商人。这种情形下,阿奎那一方面坚持其基本观点,一方面却作了一些让步,他特别指出卖主在价格等于价值时会遭到损失的情形下,规定较高的价格是合理的。

阿奎那关于“公平价格”基础的前后不一致的观点是与当时社会经济条件的演进分不开的。当时,商人主要是靠贱买贵卖的不等价交换来谋取利润的。由于当时商人们出售的国外进口商品的主要购买者是封建和教会领主。因此,商业利润的来源是领主们从农奴身上剥削来的一部分剩余劳动。所以,他们从自身的利益和立场出发,断言物品应该按照与劳动量相符合的“公平价格”进行交换。

反对一切贱买贵卖，防止商人利用贸易发财致富。虽如此，贸易的发展仍然非常迅速，面对现实，教会也不得不放弃原来的主张而逐渐让步，阿奎那在这样的情形下只得承认商业存在的理由，进而为商业利润经常造成价格和价值背离的现象寻找合理性。随着封建和教会领主慢慢地都在某种程度上卷入这种贸易关系，阿奎那修正了他原先坚持的基本观点，认为如果商人所取得的只是他足以维持其家庭生活的微薄的利润，而且在买卖过程中曾在某方面改进了商品的质量，支付了一些费用，承担了一定的风险，那么一个包括了这些因素的适当的报酬的价格是公平的。此外任何超过这微薄利润的所谓“纯利润”都是不合理的。这样，价值的内含因素就被扩大了，它不仅包括生产时所耗费的劳动，有时还包括了商人的“劳动”、风险、支付的费用等一切所谓的成本。自此，“公平价格”的客观性被大大削弱，并由此而产生了“承认市场力量与人无关”观念。

阿奎那基本观点的修正除了因为贸易的大发展之外，还掺入了等级的观念。这与封建制度获得充分发展后经院学派对于劳动的态度的改变是紧密相关的。圣·奥古斯丁等早期的神学家所持的平等劳动观念不过是基督教原始教义的残遗。封建制度确立并得到进一步发展巩固之后，形成了严格的等级制度。后来的神学家们对劳动的态度也相应地发生了改变。在他们那里，劳动已有了贵贱之分，体力劳动受到鄙视，而脑力劳动则被赋予了高贵的品性。阿奎那从商人的利润不应高于符合其社会阶级地位的适当标准出发，进一步断言，“公平价格”必须照顾到一切生产者的等级地位，必须保证卖者拥有与其等级地位相符合的生活条件。就这样，阿奎那的“公平价格”论点在刚要正确反映价值规律时，却又立即歪曲了它。

通过上述的中世纪西欧封建社会的有代表性的“公平价格”学说的嬗变，可以看出，尽管这一时期的神学家承认“公平价格”不外

是价值的独特表现，价值又以等量劳动交换为准则。但是由于他们既不能摆脱以货币形态为价值表现的外观，同时又掺入了宗教、伦理思想以及封建社会等级制度的偏见，所以，他们不可能形成抽象的价值概念，更无法揭示出劳动作为价值实体的本质。

十五世纪末，欧洲的封建制度开始瓦解。在封建社会内部，孕育、成长着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萌芽。出现了和土地财富相对立的商业资本。商业资本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确立，创造了必要的前提。在产业资本出现之前，商业资本曾经发生过压倒一切的影响。重商主义就是这一时期商业资本利益在经济思想上的反映。从总体上看，重商主义者对于经济问题的分析始终局限于经验主义的范围，而且，这种经验主义又是以当时商业资本的特点和作用所决定的商人的活动和眼界为基础的。这一切对于重商主义的经济理论包括价值的观点产生着深刻的影响。

简言之，在重商主义的著作中，封建社会早期和盛期的神学家们所关注的作为“公平价格”基础的“值”不再成为值得探讨的问题。他们偶尔也提到商品的“自然价值”或“内在价值”，已不是指商品的价值，而是商品的有用性即使用价值。在另一方面，价值作为交换能力的概念却得到了充分的发展，开始形成此后广为流行的以交换价值替换价值的错觉。于是，商品的价值不再是商品的内在属性，而只是商品间相互交换的比例关系，价格成为这种比例关系的表达形式。重商主义虽然承认商品的有用性是所谓市场价值亦即价格的基础，但二者并无必要的制约关系。价格取决于货币量和商品量，当货币量一定时，价格取决于商品量的多寡；而当商品量不变时，则取决于货币量的多少。总之，当时的社会经济条件和商人本身的特性决定了价格已成为重商主义者的全部关心之所在。而价值的问题则被贬抑到无足轻重和被人遗忘的地位。同时，经济思想从属于宗教的历史宣告结束。

在经历了商业资本取得压倒一切的影响的长期过程之后，有

关商品价值的研究几近湮灭,从十七世纪开始,一些经济学家重新致力于从经济事物的表象后面寻求其形成的基础,商品的价值再次成为经济研究的中心问题。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在这方面作出了重要贡献。

三、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奠定了劳动价值理论的基础

一般认为政治经济学作为一门学科的真正发展开始于古典政治经济学。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产生于十七世纪中叶,完成于十九世纪初叶的英法两国。这个时期是欧洲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产生、发展和上升阶段。在这个阶段中,产业资本代替商业资本而在社会经济活动中占据了统治地位。古典的政治经济思想和学说反映了新兴的产业资本的利益主张。

1. 古典政治经济学劳动价值论产生的社会政治经济条件

首先,社会经济基础的变更引起了经济理论研究对象的变化。产业资本的特征迥异于商业资本,主要是组织劳动,并通过组织劳动在等价交换的原则下,以剩余价值的形式剥削雇佣劳动。生产成为产业资本统治的基础。流通,尤其在商业资本统治时期所据的决定地位,一变而为生产的从属因素。为了论证新兴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优越性,作为产业资本利益代表的古典经济学家认为,有必要在重商主义者所描述的流通领域的现象背后探讨资本主义的本质和内在规律。具体到价值问题上,认为要透过市场价格这个流通领域的表象,在生产领域中,寻求其形成的自然基础。由此,他们发现了作为一切社会财富源泉的劳动是价值的决定因素,价值是价格的自然基础。劳动价值学说的出现标志着对经济理论的探讨从交换关系到生产关系的过渡。

其次,当时英法两国阶级斗争的特点是古典政治经济学劳动价值论创立和发展的另一重要条件。英法两国资产阶级夺取政权之后的一段时期内,社会的主要矛盾仍是资产阶级和封建地主阶

级的矛盾。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的矛盾还处于潜伏状态。古典政治经济学的劳动价值论是作为研究资产阶级和地主阶级的利益对立的出发点而被提出和肯定的，是为当时的阶级斗争服务的。

马克思总结说：古典政治经济学在美国从威廉·配第开始到李嘉图结束，在法国从皮埃尔·布阿吉尔贝尔开始到西斯蒙第结束。作为古典政治经济学的先驱者，配第和布尔吉尔贝尔提出了粗糙的劳动价值论。在其有关的论著中，出现了以劳动时间决定商品价值的劳动价值理论的最基本命题。尽管有关的提法和分析是片面的和不充分的，但却为古典学派劳动价值论的发展奠定了基础。这里，我们主要介绍古典政治经济学的主要代表人物亚当·斯密和大卫·李嘉图对于劳动价值理论的贡献及其缺陷。

2. 亚当·斯密的劳动价值学说——科学成分和庸俗成分

亚当·斯密在其1776年出版的名著《国富论》（全称为《国民财富性质和原因的研究》）中，继承和发展了以前的经济学研究的成果，第一次创立了比较系统的古典政治经济学的理论体系。价值学说在其整个理论体系中占有重要地位。斯密在劳动价值论上的主要贡献是第一次比较系统地阐述了劳动价值理论。斯密在经济学说史上，第一次宣称：任何一个生产部门的劳动都是国民财富的源泉。他的研究对象是资本主义生产，所以，他所谓的国民财富实质上就是商品。也就是说，他的研究是以商品作为出发点，而且一开始就把商品和劳动紧密地联系在一起。他的理论主张反映了当时英国资产阶级为增加利润而扩大商品生产的要求。

但是，由于资产阶级局限性所造成的超历史的观念，斯密虽然将商品与生产商品的劳动联系起来，却不能把商品看作劳动产物的一种社会形式，而只是视之为一般劳动产物。所以，他从来不曾企图研究为什么或在什么条件下，劳动生产物才表现为商品，进而生产商品的劳动又表现为价值这样的根本性问题，从而不可避免地造成了斯密价值理论中的错误和矛盾。